

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 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(2021) -368

转发省生态环境厅和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全省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(第二批企业) 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发展改革局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、北戴河新区发展改革局：

为扎实有序推进 2021 年度我市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现将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全省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（第二批企业）的通知》（冀环科宣函[2021]1080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相关要求抓好落实。

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联系人： 郭玲 3659623

秦皇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系人： 王松 3662714

附件：关于开展 2021 年全省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（第二批企业）的通知

